

# 机动车非现场违法全面记分施行

## 一周过去了 你熟记规则了吗?

本报记者 袁梦秋 通讯员 陈凯玲



为全面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关于对机动车驾驶人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实行累积记分的规定,也为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提供良好的道路交通环境,本月初开始,我区全面推行非现场交通违法行为记分措施,即对于今年7月1日以后发生的交通违法行为,依法应当记分的一律记分。到今天为止,该项措施已经实施超过一周,不少“老司机”却只知其一,对于记分处理细则不甚了解。

### 处理之前的非现场交通违法行为也会记分吗?

记者了解到,早在该项规定正式实施的前几天,区交警大队违法处理窗口可谓是络绎不绝、人头攒动,驾驶人焦急地排队等待,希望在7月1日前处理交通违法行为。

为。一问才知道,原来很多驾驶员都以为“7月1日以后去处理之前的交通违法行为为驾驶证就得记分,但是赶在这天以前去,就可以免于记分了”。

根据《非现场交通违法行为全面记分工作的通告》,全区范围内从2017年7月1日起落实非现场交通违法行为处罚全面记分规定,7月1日前产生的交通违法行为仍按原规定执行,也就是说,7月1日前产生的交通违法行为,之后去处理也都是按照原先的规定,但7月1日以后产生的交通违法行为,就一定得按照新规进行处理了。

### 处理非现场交通违法行为一定要去窗口办理吗?

通常情况下,绑定手机号的驾驶员在收到非现场交通违法行为记分通知后,大多数都会选择直接去交警部门交通违法处理窗口处理,这就很容易面临“工作日没时间”“排队等好久”等问题。区交警大队副教导员许勤告诉记者,除了到窗口处理,广大

市民也可以关注“盐城交警”微信服务号或下载“交管12123”APP处理。“但这两种方法也存在一些限制条件,只能处理盐城市核发的本人驾驶证、本人名下苏J号牌机动车的罚款200元以下的非现场交通违法行为,且本人驾驶证累积记分不能达到12分。”许勤提醒道。

值得注意的是,本人多次非现场交通违法行为记录累计达到12分,或有单起罚款超过200元(不含200元)的非现场交通违法行为,或持有B2以上准驾车型的驾驶员在一年内的实习期内记6分以上的,必须到公安交警部门窗口处理记录,现场处理须由驾驶人本人携带身份证、驾驶证、违法车辆的行驶证,营运车辆还需要携带从业资格证,并做到人证合一,不得冒用非本人证件。

### 开展全面记分后公安机关如何监管?

安全问题一直以来都是老百姓最关心的。据了解,为确保全面记分工作圆满进行,公安交警部门加

快违法处理窗口标准化建设,并实施打击买分卖分黄牛、源头信息核查、交通监控设施排查等行动,并将买分卖分行为定性为“以欺骗手段影响公安交管部门依法办案”,按照《治安管理处罚法》第六十条第二项的规定,以“提供虚假证言”进行拘留等处罚,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下一步,我区交警部门将全面提升短信告知功能,通过短信平台对每一起非现场交通违法行为记录发送短信提示告知。同时,也会充分利用互联网综合服务管理平台,引导群众在盐城交警微信服务号、交管12123手机APP上进行自助处理记录。许勤告诉记者,全市交警部门近期也在加紧研发学法减分平台,即在一个记分周期内,记分未达到12分的本市驾驶人,可以拥有一次申请机会,通过参加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及相关知识的学习和考试,考试合格后,可以对一起记分分值3分(含)以下未处理的非现场交通违法行为作出免记分处理。

# 法院 爱心司法彰显人文关怀

本报讯 走进区人民法院少年家事法庭里的少年法庭,映入眼帘的是“爱心型”审判桌椅,被告人席位于“爱心”心尖部,融合了少年法庭“心理疏导”“关爱调解”“亲情感化”“庭审交流”等多项功能,凸显出“爱心”维权主旋律,温馨而不失庄严。法庭审理中,法官、被告人、公诉人及辩护人围桌而坐,这种庭审更像是一次教育座谈会。

据悉,该院出台了《关于开展少

家事审判工作的实施方案》,建立“1+N”家事协作处理机制,依托共建体系联合妇联、关工委等单位共同开展家事纠纷调解工作,与区妇联联合出台《关于开展家事纠纷联动化解工作的实施意见》,并积极与社区构建“反家暴联盟”,免费为当事人提供法律咨询、心理辅导、家庭纠纷调解及救济等帮助,逐渐形成关爱青少年健康成长、构建和谐美满家庭的配套体系,彰显了司法关怀。(法宣)

# 大中镇 积极为残疾人办实事

本报讯 日前,大中镇为特困残疾人发放了补助金,把党和政府的温暖送到他们的心坎上。

该镇重视残疾人工作。把残疾人工作作为关爱弱势群体、扶助残疾人共奔小康,构建和谐社会的重要组成部分,努力做到残疾人工作有位置、有投入、有组织、有实效,真心实意为残疾人办实事、做好事、解难事,为残疾人生产生活创造条件。据了解,该镇每年投入600多万元,用于残疾人康复、教育、就业、救助、医疗等。该镇不定期开展助残活动,大力弘扬中华民族扶危济困的传统美德,逐步形成全镇关心帮助残疾人的良好氛围,营造扶残助残的社会风尚;增强残疾人自立自强的信念,促进全镇残疾人事业持续健康发展。其中,劲盛包装公司近日拿出5000多元,为10户困难残疾人赠送了电视机、洗衣机、电风扇等家用电器,受到社会普遍好评。(陈正坤 陈冰)

车,此时虽然该波兰籍男子躺在担架上,但他仍向民警竖大拇指表示感谢。据悉,该男子是在商务考察期间出了车祸,颅脑及胸腹多处受伤,随后该男子所在公司安排包机接他去香港,以便接受进一步治疗。(孙安琦)

# 大桥交警 积极营救外籍人员

本报讯 7月6日10时48分,区交警大队大桥中队接110指令。川东往麋鹿保护区路口发生交通事故,有人受伤。接到报警后,大桥交警迅速赶到现场,只见一名波兰籍男子受伤被困车中。该中队交警立即组织人员对波兰籍男子进行施救,成功解救他后又将其扶上担架,并送上120救护

车,此时虽然该波兰籍男子躺在担架上,但他仍向民警竖大拇指表示感谢。

据悉,该男子是在商务考察期间出了车祸,颅脑及胸腹多处受伤,随后该男子所在公司安排包机接他去香港,以便接受进一步治疗。

(孙安琦)

# 新丰初中 开展大走访活动

本报讯 7月11日,新丰初中召开全体教师大会,按照区教育局《2017年暑期“千师进万家”大走访活动方案》的相关要求,开展暑期“百师进百家”大走访活动。

会议宣读了学校“百师进百家”活动方案,明确了大走访活动的总体要求、活动内容、组织保障、时间安排等。要求校领导及班子成员走访所有教职员工,查看教师有无从事有偿

家教违规行为,听取班主任和科任老师对搞好教育教学的意见建议,走访困难教师家庭,帮助解决实际问题;全体教师要通过大走访,主动关心学生的学习、生活、安全和思想状态,广泛听取学生家长及学生对学校、教师的意见建议,聚焦问题,着力整改,切实转变教育行风,推动教育事业持续健康发展。(葛永发)

(葛永发)

# 夏日锻炼 有讲究(四)

**运动后不要吸烟** 吸入肺内的空气混入大量的烟雾,一方面减少含氧量,不利还清“氧债”,难以消除肌体疲劳;另一方面当人体吸入这样带雾空气,将影响人体肺泡内的气体交换,导致人体在运动后因供氧不足而出现胸闷、气喘、呼吸困难、头晕乏力等。

**运动后饮水不可过量** 如果运动后大量饮水,会给血液循环系统、消化系统,特别是给心脏增加负担,更加疲劳。大量饮水的结果只会是出汗更多,而盐分也会进一步流失,引发痉挛、抽筋。

**运动后忌大量吃冷饮** 冰冻饮料温度过低,如果这时大量食冷饮,对于已经处于暂时贫血状态和胃酸浓度不足的胃刺激过于强烈,容易损伤生理功能。轻者会使食欲减退,重者会导致急性胃炎。

(江南)



7月10日,苏州科康虫控工作人员正在大中镇新村社区安装灭蚊设施。炎炎夏日,区爱卫办组织专业人员在居民楼底层、下水道周边、垃圾箱、绿化带等处,设置除“四害”装置,有效降低“四害”密度,保障广大市民身体健康。王越摄

# 生活提示

## 2017年6月份大丰区生活饮用水卫生监测结果公示

根据《江苏省生活饮用水卫生监督管理工作办法》的要求,2017年6月13日,我委对城区出厂水和管网末梢水进行了采样检测。现将2017年6月份生活饮用水卫生监测情况公示如下。

检测项目	菌落总数	总大肠菌群	PH值	浑浊度	肉眼可见物	游离氯	色度	臭和味	总硬度	氯化物
标准值	≤100 (CFU/mL)	不得检出	6.5-8.5	≤1 (NTU)	无	出厂水≥0.3; 管网末梢水≥0.05(mg/L)	≤15 (度)	无异臭、异味	≤450 (mg/L)	≤250 (mg/L)
二水厂泵房	未检出	未检出	8.02	0.25	无	0.3	2.5	无异臭异味	173	49
大丰高级中学	1	未检出	7.87	0.25	无	0.05	2.5	无异臭异味	162	55
高速公路收费站	8	未检出	7.94	0.25	无	0.05	2.5	无异臭异味	183	63
爵格公司	未检出	未检出	7.84	0.25	无	0.05	2.5	无异臭异味	173	58
劲盛公司	8	未检出	7.84	0.25	无	0.05	2.5	无异臭异味	191	100
黄海豆制品厂	13	未检出	7.84	0.25	无	0.05	2.5	无异臭异味	191	102
城北污水处理厂	3	未检出	7.84	0.25	无	0.05	2.5	无异臭异味	210	61
新丰中学	15	未检出	7.99	0.25	无	0.05	2.5	无异臭异味	191	63
绿岛生态园	17	未检出	7.92	0.25	无	0.05	2.5	无异臭异味	189	61
大力集团	1	未检出	7.92	0.25	无	0.05	2.5	无异臭异味	183	53
风电产业园	20	未检出	7.94	0.25	无	0.05	2.5	无异臭异味	181	63

盐城市大丰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2017年7月5日

## 招标公告

盐城市大丰区三龙镇开明村党群服务中心附属工程经上级部门批准建设,现决定进行公开招标,建设规模约22万。邀请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且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的独立法人企业,到盐城市大丰区泰西村康居小区666号(便民服务中心三楼)报名。报名者须为单位正式员工,携带保险证明、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资质证书副本复印件、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等(复印件须装订成册并加盖单位公章)。联系人:朱先生 15261991871,报名截止时间:2017年7月17日17时前。

2017年7月12日

## 招标公告

三龙工业园污水提升泵站工程(二次)经上级部门批准建设,工程规模约4.5万,现决定进行公开招标。邀请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施工资质且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的独立法人企业,到盐城市大丰区泰西村康居小区666号(便民服务中心三楼)报名。报名截止时间:2017年7月17日17时前。报名者须为单位正式员工,需携带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资质证书副本复印件、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等(复印件须装订成册并加盖单位公章)。联系人:朱先生 15261991871。

2017年7月12日

## 遗失启事

●吴正帮遗失位于三龙镇南村的2011年办理过的集体土地使用证一份,地籍号为:16-19-3-150,声明作废。

●陈远健遗失大丰市银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出的位于理想城住宅8-102的江苏增值税普通发票一份,发票号为:05445109,声明作废。

●左佑遗失出生医学证明一份,编号为:320316938,声明作废。

●盐城大丰丰瑞达物流有限公司遗失银行开户许可证一本,核准号为:J3116001459803,开户行:江苏大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声明作废。

## 拍卖公告

经有关部门批准,我公司决定公开拍卖旧公务用车壹辆,现就车辆拍卖事项公告如下:

一、拍卖车辆的基本情况:公开拍卖的车辆为黑色帕萨特1.8T自动挡轿车,购车时间2010年9月,行驶里程为26.9万公里,车况良好。

二、拍卖车辆底价:经华信资产评估公司评估确认,该车的拍卖底价为人民币4.53万元。

请有意购买的单位或个人,于2017年7月20日前携带营业执照或身份证原件、复印件到大丰港海融广场西和顺电子二楼报名。联系人:吴吟梅 联系电话:13815566454

盐城市大丰区大丰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7月10日

## 不动产登记公告

张霞申请位于市区金丰南大街金丰大厦(农展馆综合楼)不动产登记事宜,依据盐城市大丰区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协助执行通知书,现以公告作废原权利人杨晓峰、李春的房屋所有权证(201311321、201311322)、土地证(20136559),解除上述不动产的抵押和查封,同时将不动产变更登记至张霞名下。特此公告。

盐城市大丰区不动产登记中心 2017年7月10日

## 招标公告

盐城市大丰区白驹中心卫生院负责实施的大丰白驹卫生院影像专业装饰工程现对外进行公开招标,择优选定承包商。资质要求:经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注册的独立法人企业,具有从事防辐射工程施工、防护门窗销售等经营范围,请各投标申请人于2017年7月17日18时前至江苏兴华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报名,地址:大丰高新区五一一路5号希望小镇1#楼。报名时须携带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或单位介绍信、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联系人:邹海君,联系电话:13196630470。

2017年7月12日

## 中标结果公示

根据工程项目招标投标的法律法规、规章和该工程招标文件的规定,江苏金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35KV配电安装工程的评标工作已经结束。现将中标结果公示如下:中标人名称:江苏鸿盛电气工程有限公司;中标价:大写:贰佰贰拾贰万贰仟玖佰叁拾元陆角贰分;小写:2222932.62(元);中标质量标准:合格;中标项目经理:吕鸿兵;证书编号:苏232131425628。

## 中标结果公示

自中标结果公示之日起的三个工作日(至2017年7月15日17:00时止)内,若对中标结果没有异议的,招标人将签发中标通知书;如对中标结果持有异议,请于公示期间内向江苏金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书面投诉。

江苏金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大洲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7月11日

## 中标结果公示

根据工程项目招标投标的法律法规、规章和该工程招标文件的规定,江苏泰昌不锈钢有限公司110KV配电安装工程的评标工作已经结束。现将中标结果公示如下:中标人名称:江苏鸿盛电气工程有限公司;中标价:大写:壹佰玖拾捌万叁仟叁佰伍拾壹元壹角壹分;小写:1983351.11(元);中标质量标准:合格;中标项目经理:吕鸿兵;证书编号:苏232131425628。

## 中标结果公示

自中标结果公示之日起的三个工作日(至2017年7月15日17:00时止)内,若对中标结果没有异议的,招标人将签发中标通知书;如对中标结果持有异议,请于公示期间内向江苏泰昌不锈钢有限公司书面投诉。

江苏泰昌不锈钢有限公司 江苏大洲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7月11日

## 招标公告

盐城市大丰区木材产业园管理委员会负责实施的南区绿化提升工程现对外进行公开招标,择优选定施工承包人。凡近三年内具有市政道路绿化工程施工业绩的独立法人企业均可参加本工程的投标报名。请各投标申请人于2017年7月17日18时前至江苏兴华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报名并领取招标文件。报名经办人必须为本单位正式职工,须携带单位行政

## 招标公告

介绍信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联系人:季玲玲,联系电话:15851014460,联系地址:大丰高新技术区五一一路5号希望小镇1#楼。

招标人:盐城市大丰区木材产业园管理委员会 招标代理机构:江苏兴华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17年7月12日

## 丰中、实小学区房出售

现有丰中、实小学区房一套出售,位于维罗纳小区,两室朝南,精装修,产证齐全,面积50平方米,有意者请联系:13962073399。

## 拍卖公告

兹有大丰区小海镇中小企业园1幢至6幢的房地产(原江苏易都纺织后整理有限公司,房屋总建筑面积23278.6平方米,土地使用权面积48126平方米,及部分附属设施)将由大丰区人民法院于2017年7月28日10时至2017年7月29日10时进行司法拍卖,拍卖底价1987.66万元,详情请登录淘宝网

司法拍卖网络平台(网址:https://sf.taobao.com)标的物名称:大丰区小海镇中小企业园1幢至6幢。如有意向购买者可与大丰区人民法院倪法官联系:0515-68853766或与我单位尹先生联系:13862285718

江苏太仓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7月12日